

# 臺北市111學年度 義方附幼招生

## 園務簡介

臺北市立五區區公所

民國111年10月

# 義方附幼—健康 品格 創新

- 讓每個幼兒來到義方這個充滿愛的園地時，可以在安全、溫馨、多元的成長環境，孕育成為健康有活力、具有品格、勇於創新的幼兒。

## 活力



## 品格



## 創新





# 寬敞 優美的學習環境



戶外遊戲場





# 大活動室





A操場



體育館



B操場





# 學校後山



# 幼兒園班級

- 園所設置四個班級
- 2歲專班一班(星星班)
- 3-5歲混齡班有三班(太陽班、月亮班、彩虹班)





# 各班教室環境

## 星星班





# 各班教室環境

## 月亮班





# 各班教室環境

## 彩虹班





# 各班教室環境

## 太陽班





# 一樓廁所





# 二樓廁所

女生廁所



男生廁所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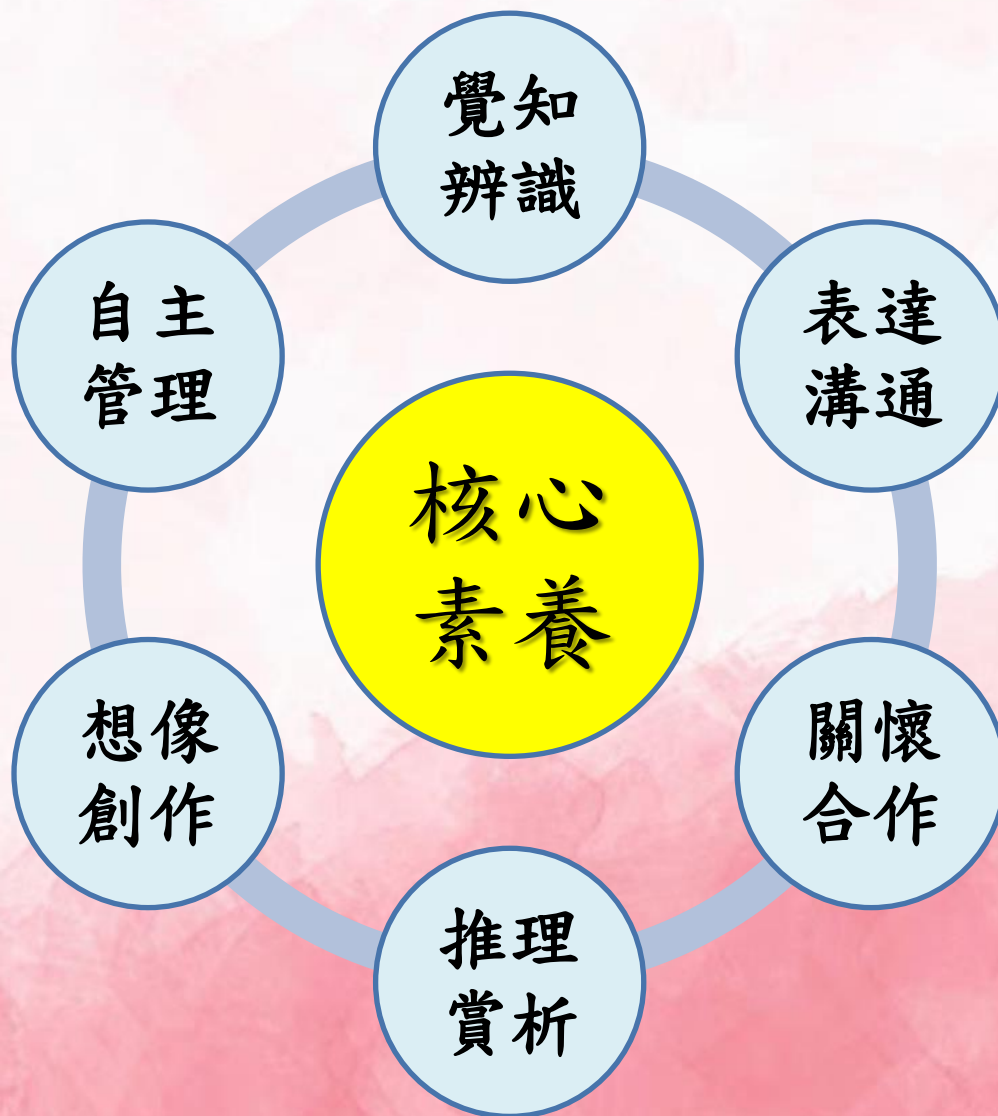
# 教學課程

- 課程含括身體動作與健康、認知、語文、社會、情緒和美感六大領域。
- 透過統整各領域課程的規劃與實踐，陶養幼兒擁有核心素養。「核心素養」是指一個人為適應現在生活及面對未來挑戰，所應具備的知識、能力與態度。





# 教學課程-六大核心素養







# 教學活動

- 在幼兒園中，教保服務人員與幼兒建立充分的信賴關係，致力於經營良好的教保環境，以支持或幫助幼兒的成長。
- 教保服務人員提供各種社會文化活動，讓幼兒體驗日常生活環境中文化的多元現象，有機會從自己的文化出發，進而包容、尊重及體認各種文化的價值和重要。





# 教學活動

- **統整性課程**：是以一個生活重要問題為中心的完整教學活動。透過解決一個實際問題，來連貫各領域學習，因此它能使幼兒的學習活動和生活教育密切配合。重視的是幼兒的身心發展及其舊經驗。
- **學習區活動**：透過精心規劃，安排各式玩具、教具或事物供給幼兒觀察、探索、操弄、學習、活動的區域，讓孩子可以自己選擇，按照自己有興趣的項目，和同學一起合作學習。能提供混齡班幼兒的差異化學習，且滿足孩子喜愛動手操作及創作樂趣。
- 透過教保情境的安排實施教保服務，並與家庭及社區密切配合，以幫助幼兒健全發展。





# 教學活動

- **生活教育**：教育最重要的是與生活聯繫，而經由實際生活去進行學習，我們重視生活教育，希望孩子能順利適應現實的生活；透過生活經驗不斷的更新改造；有計畫的引導孩子，從生活中，養成良好的習慣，發展天賦的才能，培養健全的品格。





# 教學活動

- **體能教育**：體力決定孩子的學習力，每天30分鐘的大肌肉體能活動，增進孩子的肌耐力、爆發力及柔軟度等體適能。有好的體力才能更加專心於各種學習及體驗活動。







# 教學活動

- 自然教育：提供孩子多元的自然探索活動，包括校園植物觀察、食農種植活動、梅醋DIY活動等





# 多元的教學活動花絮



食農有機種植



觀察後山的花花草草



蓋蓋小手指印



# 多元的教學活動

畫畫迷宮路線圖



走一走迷宮



組合大家作品變成大迷宮





# 多元的教學活動(學習區)

Lasy區拼陀螺



扮演區~美容院



數學區-小熊數量平衡



磁鐵片區-搭建房子



# 多元的教學活動(學習區)

積木區-搭建彈珠軌道



六形六色區



語文區-故事演說



串珠區-串項鍊



# 111學年度招生注意事項

- 詳細招生內容請詳閱**臺北市111學年度公立幼兒園招生簡章**。

- 招生年齡

**2歲**：民國108年9月2日至民國109年9月1日出生者。

**3歲**：民國107年9月2日至民國108年9月1日出生者。

**4歲**：民國106年9月2日至民國107年9月1日出生者。

**5歲**：民國105年9月2日至民國106年9月1日出生者。



# 111學年度招生注意事項

階段	第1階段(優先入園)	第2階段(一般入園)
登記時間	111年6月5日(日)上午9時至 111年6月6日(一)下午6時止	111年6月8日(三)上午9時至 111年6月9日(四)下午6時止
抽籤時間	111年6月7日(二) 下午2時至2時30分	111年6月10日(五) 下午2時至2時30分
報到時間	111年6月7日(二) 下午2時30分至5時止	111年6月10日(五) 下午2時30分至5時止

\*報名登記採網路線上方式進行，家長請至招生e點通網站報名登記，(登記網址：<https://kid-online.tp.edu.tw>)

\*報到採網路線上報到辦理，逾時未辦理報到者，以棄權論，並依備取順序遞補。

# 111學年度招生注意事項

- **第1階段**：(3-5歲班、2歲專班具優先入園資格)
- 招收設籍學區內幼兒
  - ① 5、4、3、2足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
  - ② 5足歲具優先錄取資格幼兒
  - ③ 5足歲一般幼兒
- ※義方學區：
  - 開明里：全部。
  - 中庸里：1~4鄰、6~9鄰、15鄰。
  - 中心里：9鄰、10鄰、20鄰、21鄰。
  - 林泉里：2鄰、7~9鄰、16鄰、17鄰。
  - 泉源里：1鄰、3鄰。
  - 大屯里：1鄰、8鄰。



# 111學年度招生注意事項

- **第2階段**：(3-5歲班一般入園)
- 尚有缺額時招收不限學區之3-5歲幼兒
  - ① 第1階段未錄取之3-5足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。
  - ② 5足歲一般幼兒。
  - ③ 4足歲具優先錄取資格幼兒
  - ④ 4足歲一般幼兒。
  - ⑤ 3足歲具優先錄取資格幼兒
  - ⑥ 3足歲一般幼兒。

# 111學年度招生注意事項

- **第2階段**：(2歲專班一般入園)
- 尚有缺額時招收不限學區之2歲幼兒
  - ① 第1階段未錄取之2足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。
  - ② 2足歲具優先錄取資格幼兒
  - ③ 2足歲一般幼兒。



# 優先錄取資格

- 父或母一方為新移民之5足歲幼兒。
- 幼兒有2個(含)以上兄弟姊妹
  - 比照家有3胎(含)之定義
- 家有兄姊就讀該園或該國小1、2年級之幼兒。

表 1 招生登記資格查驗證明一覽表

類型	順位	身分/資格	是否需上傳證明文件	證明文件準備說明
法定需要協助幼兒	1	低收入戶子女、中低收入戶子女	×	◆戶口名簿正本 ◆臺北市政府核發之低收(中低收)入戶相關證明
		身心障礙	/	◆另依本市學前身心障礙幼兒入幼兒園鑑定及安置簡章辦理(詳情請洽臺北市南區特教資源中心(8661-5183 轉 706、708、721))
		原住民	△	◆戶口名簿正本(得免設籍本市)
		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×	◆戶口名簿正本 ◆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核發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認定公文
		父、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	△	◆戶口名簿正本 ◆父、母或監護人之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
	2	經直轄市、縣(市)社政主管機關安置於本市之幼兒	×	◆直轄市、縣(市)社政主管機關核發之公文(得免設籍本市)
	3	危機家庭幼兒	×	◆戶口名簿正本 ◆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核發之危機家庭身分認定公文
優先錄取	4	兄弟姊妹為身心障礙且就讀同一幼兒園	×	◆戶口名簿正本 (兄弟姊妹身分認定限「原園直升幼兒」及「111 學年度身心障礙優先入園之新生」,不含 110 學年度該幼兒園畢業生。)
		國立大學、本市市立大學及其附設學校、公立國民小學或市立幼兒園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子女	○	◆父或母任職之學校在職(服務)證明(111 年 8 月 1 日須在職);其任職學校未附設公立幼兒園者,不適用本項優先資格
		5 歲幼兒之父或母任一方為新住民者	○	◆戶口名簿正本
		幼兒有 2 個(含)以上兄弟姊妹【比照本市第 3 胎(含)以上鼓勵生育措施之 3 胎家庭子女定義】	△	◆戶口名簿正本 ◆請先至戶政事務所申請「第 3 胎(含)以上兒童證明」(樣本如附件 3),始可透過招生 e 點網站查驗並進行線上登記或下載通過證明,辦理詳情可參閱 <a href="https://born.taipei/cp.aspx?n=7C3D70ED4CB831C6">https://born.taipei/cp.aspx?n=7C3D70ED4CB831C6</a> 網站。或足資證明之相關戶籍資料(含第 3 胎(含)以上兒童證明卡)
		兄或姊就讀該幼兒園或該國小 1 或 2 年級之幼兒【兄弟認定限原園直升或 111 學年度就讀該國小 1、2 年級者】	○	◆戶口名簿正本 ◆兄或姊就讀該國小 1 年級之幼兒,應檢附該兄弟 111 學年度國小新生入學報到通知單
一般	一般幼兒	×	◆戶口名簿正本	
	居留本市之外籍幼兒或華裔	○	◆護照及居留證正本	
備註:				
1.本市各公立幼兒園應查驗幼兒之法定代理人(如父母或監護人)出具為申請該幼兒園之有效證明文件。				
2.108 年 10 月 1 日起臺北市第 3 胎(含)以上兒童證明卡(實體紙卡)已停發,改以系統資料取代實體紙卡證明;持有 108 年 9 月 30 日前核發之舊式實體紙卡證明者,請洽本市各區戶政事務所確認及申辦系統資料,以利招生系統資料驗證。				
3.符號說明:				
×:原則上系統會自動查驗				
△:若線上無法查驗則需請家長至招生 e 點網上上傳證明文件				
○:家長應自行準備證明文件上傳系統供查驗				
(因部分系統資料庫更新日期有時間差,如系統無法驗證通過身分/資格,須請協助上傳證明文件以利後台人工審核)				



表 2 公立幼兒園兩階段招生資格及錄取順序一覽表

		對象資格	錄取順序
第 1 階段	3-5 歲班	5、4、3 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、教職員工子女暨 5 歲幼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① 3-5 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 (詳如表 1, <u>依學區限制登記</u>)。</li> <li>② 3-5 歲幼兒為國立大學、本市市立大學及其附設學校、公立國民小學或市立幼兒園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子女 (<u>依父母所任職學校登記</u>)。</li> <li>③ 5 歲優先錄取幼兒 (<u>依學區限制登記</u>):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③-1: 5 歲幼兒之父或母任一方為新住民者; 5 歲幼兒有 2 個 (含) 以上兄弟姊妹。</li> <li>③-2: 兄或姊就讀該幼兒園或該國小 1 或 2 年級之 5 歲幼兒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④ 5 歲一般幼兒 (<u>依學區限制登記</u>)。</li> </ul>
	2 歲專班	2 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、教職員工子女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① 2 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 (詳如表 1)。</li> <li>② 2 歲幼兒為國立大學、本市市立大學及其附設學校、公立國民小學或市立幼兒園編制內現職教職員工子女 (<u>依父母所任職學校登記</u>)。</li> </ul>
第 2 階段	3-5 歲班	5、4、3 歲幼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① 第 1 階段未錄取之 3-5 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。</li> <li>② 5 歲一般幼兒。</li> <li>③ 4 歲優先錄取幼兒: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③-1: 4 歲幼兒有 2 個 (含) 以上兄弟姊妹。</li> <li>③-2: 兄或姊就讀該幼兒園或該國小 1 或 2 年級之 4 歲幼兒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④ 4 歲一般幼兒。</li> <li>⑤ 3 歲優先錄取幼兒: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⑤-1: 3 歲幼兒有 2 個 (含) 以上兄弟姊妹。</li> <li>⑤-2: 兄或姊就讀該幼兒園或該國小 1 或 2 年級之 3 歲幼兒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⑥ 3 歲一般幼兒。</li> </ul>
	2 歲專班	2 歲幼兒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① 第 1 階段未錄取之 2 歲法定需要協助幼兒。</li> <li>② 2 歲優先錄取幼兒: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②-1: 2 歲幼兒有 2 個 (含) 以上兄弟姊妹。</li> <li>②-2: 兄或姊就讀該幼兒園或該國小 1 或 2 年級之 2 歲幼兒。</li> </ul> </li> <li>③ 2 歲一般幼兒。</li> </ul>

# 線上備取登記階段

階段	備取階段	備註
登記時間	111年6月14日(二)上午9時至 111年6月15日(三)下午5時止	本階段全面採線上e 化方式辦理
公告備取 序位名單	111年6月15日(三)下午6時	

登記注意事項：

- (1) 每位幼兒登記公立幼兒園以1園為限，倘已具公立幼兒園正取（含直升）、備取資格者，**須先放棄該資格，始得申請本階段登記。**
- (2) 本階段如欲放棄正取（含直升）、備取資格者，應至招生e點通線上辦理。
- (3) 登記時間截止後，不再受理登記。



# 幼兒園作息表

時間	星期	一	二	三	四	五	備 註
08 : 00-08 : 30		幼兒入園					
08 : 30-09 : 20		晨光活動大肌肉體能活動					
09 : 20-10 : 00		點心時間					
10 : 00-10 : 40		歡樂派活動	主題活動時間				
10 : 40-11 : 30		假日日記圖畫分享	班級學習區活動				
11 : 30-12 : 30		午餐時間					半日班放學
12 : 30-12 : 50		清潔打掃					
12 : 50-13 : 00		睡前活動：散步、聽故事					
13 : 00-14 : 30		午休時間					
14 : 30-15 : 00		寢具收拾、如廁、起床律動					
15 : 00-15 : 30		點心時間					
15 : 30-16 : 00		自由遊戲：學習區活動、戶外遊戲					
16 : 00-16 : 30		收拾整理 放學回家囉					全日班放學

## 臺北市110學年度公立幼兒園收費基準

收費項目		收費金額 (單位：新臺幣元)	收費期間	備註
學費		半日制：5,150元、全日制：7,000元	1學期	第1胎子女每月繳費不超過1,500元 第2胎以上/低收/中低收免繳費用，家長繳費與原收費數額間之差額，由教育部支付。
雜費		半日制：2,745元、全日制：2,955元	1學期	
代辦費	材料費	半日制：290元、全日制：345元	1個月	
	活動費	半日制：230元、全日制：230元	1個月	
	午餐費	全日制：880元	1個月	
	點心費	半日制：610元、全日制：1,130元	1個月	
代收費	家長會費	120元 (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)	1學期	
	保險費	依統一公告金額辦理	1學期	
	其他費用	按實際情形與家長商定		



# 感謝您的欣賞



Thank you

